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函

地址：11693臺北市文山區萬美街2段21巷20  
號

承辦人：劉美玲

電話：02-29320212轉551

傳真：02-29323334

電子信箱：pstc-melody@mail.taipei.gov.  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訓教字第10760034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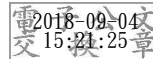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107年9~10月語言班自費進修班期資料1份(1636271\_1076003498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處107年度9~10月份語言班自費進修班期資料1份，  
歡迎貴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請有興趣者自行至臺北e大 (<http://elearning.taipei>)  
線上報名，自即日起受理報名，9月份班期報名至9月10日  
(星期一)截止，10月份班期報名至9月28日(星期五)  
截止，額滿恕難受理，敬請把握時效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除外)、臺北市議會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人事機構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